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河长制工作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北京市朝阳区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
	年度资金总额	26.4	26.4	26.4	**10**	100%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6.4	26.4	26.4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按时完成9.7公里管护任务，质量达到标准，做好河道日常检查、河长制专项等工作，做好自管河道阻碍物的清理工作，有问题及时整改，能够得到群众的满意。	已完成9.7公里管护任务，做好河长制专项等工作，及自管河工作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绩效指标性质		绩效度量单位		分值	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≤		公里		15	15
		质量指标		≥		%		15	15
		时效指标		＝		年		15	15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≤		万元		15	15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	定性		优良中低差		20	2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≥		%		10	10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

平房乡人民政 府
得分
10
—
—
—
河道日常检、 道阻碍的清理
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无
无
无
无
无
无